

西南证券

关于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股票终止挂牌决定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西南证券作为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其他（公司收到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	否
2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收到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

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4〕226 号），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司未披露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

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1月6日起复牌,并于2025年1月20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桂恒”。

2、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西南证券已多次督促公司披露《收到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决定的公告》,但公司未披露相关公告,公司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本次风险事项由主办券商代为披露。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若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1月6日起复牌,并2025年1月20日终止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股转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三、主办券商提示

西南证券作为公司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其他相关风险事项进展,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 公司联系人:陈龙

联系电话:13100593815

邮箱:263946044@qq.com

联系地址:桂林市七星区七里店70号桂林创意产业园8栋2层

(二) 券商联系人:陈姬

联系电话:13556148827

邮箱：chji@swsc.com.cn

联系地址：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 32 号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谨慎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终止桂林恒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4〕226号）

西南证券

2024年12月19日